

辽宁达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利用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投资理财产品情况概述

（一）投资理财产品品种

光大银行无固定期限低风险人民币理财产品。

（二）投资额度

公司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投资额累计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含），单笔不超过 500 万元（含），在上述投资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三）资金来源

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仅限于公司自有闲置资金。

（四）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1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利用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该议案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投资期限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

(六) 关联交易

本次委托理财事项是否构成关联交易：否。

二、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风险和对公司影响

(一) 理财产品投资的目的

由于银行理财产品利率远高于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率，银行理财产品投资具有明显的收益性。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日常经营活动所需资金的情况下运用闲置资金进行适度的委托理财，可以提高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果，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 存在风险及风险应对措施

投资风险：

1、尽管短期银行理财产品属于风险较低的投资品种，一般情况下收益稳定、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和市场行情波动的影响较大，不排除其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根据金融市场的变化及自身资金需要变化会进行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实际收益具有一定的不可预期性。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应对措施：

1、公司选择的银行理财产品为稳健型理财产品，期限较短；

2、公司进行银行理财产品业务只选择具有合法金融从业资格的机构进行交易，并选择合法成立并经主管机关批准/备案的产品进行购买；

3、公司规定必须以公司名义设立银行理财产品业务的账户，不得使用他人账户进行操作理财产品业务；

4、公司财务人员将对理财产品进行持续跟踪、分析，加强风险控制 and 监督，严格控制投资风险，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是确保公司日常运营所需流动资金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适度的理财产品投资，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好的投资回报。

三、备查文件

1、《辽宁达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辽宁达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7月11日